

## 英語成績進步獎勵計畫(109 年度(含)以前取得證照/成績適用)

- 一、依據本校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成就學生金匠人才獎勵要點」第三條第三點辦理。
- 二、本校為鼓勵學生持續積極學習英語，提昇英語能力，取得英語專業證照並檢測學習效益，特訂定本計畫。
- 三、本校學生於入學後，取得語言中心認可之英語檢測考試成績做為前測成績，並參加本中心開設各類英語課程，期滿提供本中心認可之英語檢測考試成績做為後測成績，成績進步優異達標準者，予以獎勵。具體施行計畫如下：

(一) 進步獎勵級別及金額如下表所示：

獎勵級別	多益 TOEIC	CSEPT 第一級	全民英檢 GEPT	托福 TOEFL	雅思 IELTS	獎勵金
1 級	*399 以下 #進步 100 分	*199 以下 #進步 30 分	◎中級初試			700
2 級	*400-479 #進步 80 分	*200-219 #進步 20 分				800
3 級	*480-549 #進步 70 分	*220-229 #進步 10 分	*中級初試 ◎中級複試	*35- 42 #進步 10 分		900
4 級	*550-649 #進步 60 分	*230 以上 #進步 5 分		*43- 55 #進步 10 分	*3- 4.5 #進步 1.5 級分	1100
5 級	*650-749 #進步 50 分		*中級複試 ◎中高級初 試	*56- 70 #進步 10 分	*5- 5.5 #進步 1.5 級分	1200
6 級	*750 以上 #進步 40 分		*中高級複 試以上 #進步 1 級	*71 以上 #進步 5 分	*6 以上 #進步 1 級 分	1300

說明：\*為前測成績；◎為後測成績；#為進步幅度

- (二) 凡本校學生達到第二點第(一)項獎勵標準，初次申請者可申請進步獎勵金與測驗報名費補助，報名費申領以一次為限。
  - (三) 凡本校學生達到第二點第(一)項獎勵標準，第二次(含)後可申請進步獎勵金，以語言中心記錄最高分數為比較基準。
  - (四) 申請期限：  
欲提出申請者，上學期收件日至 9 月底，下學期收件日至 3 月底止，備齊前後測證照/成績單影本、學生證影本、本人金融機構存摺影本至語言中心提出申請。申請文件審議完成後，通過者核發獎金。
- 四、本計畫所需之經費由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支應。
  - 五、本計畫經校級計畫管考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